

证券代码：603228

证券简称：景旺电子

公告编号:2024-099

债券代码：113669

债券简称：景 23 转债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之通知、议案内容于 2024 年 10 月 20 日通过书面、电话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告知了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刘绍柏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经核查，董事会认为：

（1）《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报告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业绩、财务状况等事项。

（3）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报告编制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违法违规行为。

（4）董事会保证《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申请银团贷款暨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核查，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子公司赣州景旺申请银团贷款事项充分考虑了其项目建设的需求，有利于推动子公司的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发展的需要。公司本次为赣州景旺提供担保额度事项是在对其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和风险等各方面综合分析的基础上做出的决定，符合公司整体的利益，不存在与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相违背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担保风险在可控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子公司申请银团贷款暨公司为其提供担保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景旺电子关于子公司申请银团贷款暨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2）。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2024 年 10 月）。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2024 年 10 月）。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景旺电子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103）。

特此公告。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26 日